

福建省三明市水利局

三明市水利局关于 福建三明瓦庄~大焦（明溪）220 千伏线路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福建省水土保持条例》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等文件有关规定，2023年6月12日，我局接受了福建三明瓦庄~大焦（明溪）220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告，公告期为2023年6月12日-2023年7月11日。

联系电话：0598-5171068

通讯地址：三明市三元区杜鹃新村23幢

邮 编：365000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表

生产建设工程项目名称	福建三明瓦庄~大焦（明溪）220 千伏线路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三明供电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福建中试所电力调整试验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编制单位	福建中试所电力调整试验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12日